



旧梦琐忆

作者对故园的山水草石、风土人情
都怀有一种特殊的情感和深深的依恋

散文

张俊苗

ZHANG
JUNMIAO
ZHU

著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旧
梦
琐
忆

张俊苗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旧梦琐忆 / 张俊苗著.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17. 3
ISBN 978-7-5143-5023-4

I. ①旧… II. ①张…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052804号

旧梦琐忆

作 者 张俊苗
责任编辑 李 鹏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vip.sina.com
印 刷 成都新千年印制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9
版 次 2017年3月第1版 2017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5023-4
定 价 29.80元

好女子总会把平淡的日子照亮

俊苗是个好女子，好女子是叫人回头赏心悦目的，她也是一个黎城县城里我所知道的知书达理的女子。说她的美好和赏心悦目，是从她的一举一动而言的，给人的感觉是温婉的，娇美的，就像山上的连翘一样不事修饰，有股子纯乎出于自然的灵动。我多次来黎城，和许多的文朋诗友相聚，俊苗安静地站在人群中间，有点腼腆，怯生生地似乎不怎么说话，偶尔眯眼看看，旋而又低下头。别人说笑，她只是抿嘴，那一刻有一丝风从她身边划过，短暂的安静，一副很受看的样子。如此，一种惺惺相惜的亲近油然而生。随后多次晤面得知，这个女子用功很勤，看书，写字，游历山水。作为一个在文字中的修道者，走读，这是必修的课程。俊苗寄情于黎城山水，且行且吟着。她笔耕不辍，陆续出版了散文集《苔花集》，还有以“冀南银行”为题材的长篇小说《连翘》，可以说，收获颇丰。现在，她又电话来说准备出一本散文集《旧梦琐忆》，我不觉讶然了。我便又想起她在流动的人群与空气中的样子，安静在时间一隅，写她的文字，如此从容。

接过她厚厚的一沓书稿，细细翻阅，读读停停。布罗茨基曾写道：诗歌是诗人的自画像。这句话其实也可以扩大化于散文。散文是贵族文学。它不紧不慢地踱步，外界一丝半毫的影响不会让它大起大落，大开大放。它永远在自己想在的地方，随心所欲地思索，欣赏，走路。手伸出窗外就是天空，脚落之地就是蝼蚁栖身之所。要么大，大到无边无际，要么小，小到很微观的罅隙，或许要借助显微镜才能体察到自己内心微妙的独白。这种体会非常的精妙，作者不想透露什么可感可知的欲望，在文字的行间不动声色地怀念、遐想、歌颂、

感喟。所以，我读到了一种静气，法天则地的静气，这是一个良好散文作家所秉持的气息。

文字是解读大地的密码。包含着我们对天地之间的感恩之情。我对这样的如水文字是很敬畏的。这种敬畏来自一种神灵的启示，教会我们推己及人：“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这是一种大爱！几天的时间里，我都在那种阳光春晖的沐浴中行走。什么是阳光，什么是春晖？就像一个月光照彻的夜晚，一个人在乡下老家的土炕上，看着月光飘进来，听着狗叫声此起彼伏，然后看着蟋蟀蹲在风箱上欢快地鸣叫。这种敬畏，或者说爱，大可包容宇宙万物，小到身边具象微小的事物。细如清漳之沙，重如太行之石，美如人间之爱，痛如将熄之火……生如蚁而美如神，或许正是俊苗诉诸笔下的理由。

俊苗的文字是有灵魂的，因为她是一个很纯粹的人，就像一个剔透的瓶子装满了晶莹的水晶，随着阳光的移动，不管你在哪个角度审视，瓶子总是五彩缤纷的。读她的作品，你会发现，光的折射让那瓶子不停地发散着夺目的色泽，摄你的魂魄。而当夜幕来临，瓶子里面的光蛰伏了，这些水晶自动敛收一块，它是透明的，无色的。可以想象到，作者笔下流泻出的这些文字是温暖的，她是处在一种极度的幸福中反复吟诵接近乡愿的东西。且不管温暖，或者说是幸福，是来自天籁的声音。在我的理解中，这种天籁包括来自乡土的春鸡儿、葫芦、蝴蝶、推磨、打柴、桲椤叶等事物的声音，也来自作者在孤独、痛苦、忧郁、快乐、激动过后诸多的内在诱因，宠辱不惊，看庭前花开花落；去留无意，望天上云卷云舒。毕竟，石头若是飘在云上，迟早要掉下来。放在地上，就稳了。

俊苗说，我这样的女子是寂寞的。生活在红尘里，却不能融入烟火俗世，在寂寂长夜里一个人敲打一些孤独的文字，只希望能引起另一颗孤独心灵的共鸣。我深信，俊苗是寂寞的，因为寂寞，才写孤独的文字宣泄自己的虚无；因为虚无，才让她收获了一场精彩纷呈的文学盛宴。所以，我们有理由把俊苗的寂寞理解成一种虐恋，把人一生的渺茫提炼成神的冲动。虐恋成了动力，冲动成了欲望。她开始慎独自己荒凉的内心，遵循着艺术无限的自由维度，尽可能向广度、深度、宽度延伸，这时候，她的内心是喜悦的，澄澈的眼睛望着一览无余的天穹。她关注脚下的泥土，村落、树木，古老的风俗，以及人事的纷纭，并用摄像机一样的眼睛定格，倾诉在自己的笔尖上。这必然会让一颗心映照着无数颗心相通，一个人的孤独换来更大层面的宽容和理解。一个美丽的行

吟者在黎城的山水间，快意地享受“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的富足和安宁。

她的眼睛里洋溢的美无处不在，一花一草，一山一水，都有其美妙的影痕。比如在一篇文章里，她写道：“上遥镇像一块界石，春向两头伸展，靠近县城的乖巧、听话、中规中矩；靠近大山的，桃杏花就开得随心所欲、野性十足。路边有田，呈梯形向山坡上蔓延，地塄坎的土崖上倒悬着一挂挂粉色的花瀑，近似桃花，但比桃花更为妖娆娇艳，似铆足了劲，要把心中蕴藏了一冬的锦绣，全部泼洒、流泻在这土崖上。”这段话张力十足，把春天里的上遥镇写得野性十足，古色古香。

当见到久违的桲椤叶时，她的眼睛变得亮晶晶的，饱含深情地写道：“采回来的桲椤叶放到盆里用清水洗净，蒸馒头的时候，把叶子一片片铺到箅子上，一个叶子上放一个馒头，由于叶片微卷，好像半拢的手掌一样，把馒头捧在了‘掌心’，那样子偎贴、亲昵，让人说不出的暖心。或许正因为如此吧，用桲椤叶做笼布蒸出的馒头有一股特有的清香，而且还有健脾开胃的功效。”正因为如此，她把自己看作那众多叶子里的一片，随叶子婆娑起舞。其实，一花一世界，叶子呢，也是大有境界在里面——宽容，以及隐忍都是内在的禅，神会悟出，俊苗也会听懂叶片颤动时候发出的心跳。

那惟妙惟肖、憨态可掬的面羊；那俊俏活泼、喜气洋洋的春鸡儿；那做工精巧，又不乏新意的绣花围嘴；那盛“合卺”酒，饱含往事的葫芦；那花色金黄，藤条中空，所以山里人都叫它“黄花筒”的连翘；那四月开红花，六瓣不四垂的山丹丹……这些乡野间描绘着黎城的山川地貌、风土人情、悠久历史的文章，可以说是她和天地合一之后，捕捉到的清晨晶莹的露珠，暗夜里天空摇曳的一道闪电，俯察人间烟花时的一股莫名的悸动。读她的文章，就是看一场过去的老电影，那一帧帧镜头全方位地记载了一段段美好的旧时光，一个镜头接着一个镜头，精彩纷呈地涌来，我们发现，窗子里的眼睛和窗外的世界，仅仅隔着一片毛玻璃的厚度，我们已经成为契诃夫笔下的“套中人”了！与其说，我们逃离了这个世界，还不如说是美好自由的生活抛弃了我们：我们不停地与那些云游者擦肩而过；与那些树木、岩石擦肩而过；与那些山泉擦肩而过；四处寻找心灵深处的桃花源，而忘记归路——

幸好有俊苗这样的有心人存在，我们不至于失去记忆。

作为一个七零后的女作家，俊苗穿梭于黎城的大街小巷，她用女性的爱意抚摸着阳光下静静生长的物事，读那些开花的秘密，聆听着它们睡着的时间与

生命。

作者像一个敲钟人，自始至终进行着繁复的劳作，那钟声响彻天宇之外，惊醒了鼾声中的芸芸众生。作者愈发惊醒，躬身从事神圣的笔耕生涯，她如是说：

草悄悄地绿了 / 花无声地开了 / 春如此励志，又如此沉稳 / 我不介意自己是只毛毛虫 / 也不介意自己睡在阴暗里 / 因为 / 我正在蜕变 / 我要做的 / 不过是在别人的漫不经心里 / 振翅 / 飞入繁华深处

最后，我还想借用捷克裔法国作家米兰·昆德拉的几句话来表达内心的祝福，愿她在荆棘中找到花冠，愿她在尘世获得更多源于心灵的慰藉：

如果有人在背后议论我，那只能证明我过的比他精彩。

我心中已经听到来自远方的呼唤，再不需要回过头去关心身后的种种是非与议论。我已无暇顾及过去，我要向前走。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旧梦琐忆》，这就是俊苗的书啊！



（葛水平，山西作协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国家一级作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小说《甩鞭》曾荣登2004年度当代文学最新排行榜，中篇小说《喊山》先后获“人民文学奖”、第四届鲁迅文学奖，并两次被改编为电影。）

草鸡	2	手绢情结	20
冬日	4	推磨	22
打柴	6	猪事	25
洗衣裳	8	走亲戚	27
过年	10	正在老去的风华少年	30
狼事	12	纯银手镯	32
瞧戏	14	那些年我们一起玩过的游戏	
青黄不接二三月	16		34
升·斗及其他	18		

编炕席	38	石板	47
耳眼·耳坠	41	土炕	49
煤油灯	43	绣花围嘴	51
盘扣之美	45	针线笸箩	53



春鸡儿	56	闲话裹脚	60
蒸面羊	58	乡村婚俗	63

樟椤叶	68	一束炮仗花	79
葫芦	70	一棵开花的树	81
连翘花开	73	指甲花	84
山丹丹	76		

爱	88	水在瓶	99
此炒面非彼炒面	90	榆钱树	102
姥姥的三宝	92	闲话七夕	105
农民与土地	94	植物的香气	107
棋炒豆	96	在红尘里皈依	110

坜峪洞	114	印象岳家寨	126
老家·老屋	117	阳春三月访龙洞	129
石板村与鳌山寺	120	走四方	132
探秘百宝蛟	123		

第一辑
那年 那月

草鸡

乡下人管母鸡叫草鸡，因为它是农家一项较大的收入，所以家家户户或多或少都要喂几只的。好在山里杂草多，有的是虫豸，一年有半年时间不用经管它们，白日里放出去，鸡们自己就到草丛里觅活食去了。

当然也有让人头疼的时候，比如主人在院子里晒点玉茭、萝卜丝之类的，常被它们刨得乱七八糟的。这时主妇就会从屋里跑出来，呼扇着两只胳膊，嘴里喊着：“叼去！叼去！”我幼时，并不懂这俩字的意思，后来才知道，山里老鹰多，自然也就成了鸡的天敌，时间一长，鸡和人形成



了共识，知道这“叼去”二字，是主人在给自己通风报信的。所以主妇喊叼去的时候，鸡们会一边咯咯咯乱叫，一边惊慌失措地仰头看天，四散奔逃。

黄鼠狼是鸡的另一大天敌。尽管每晚鸡窝会被主妇挡得严严实实，但半夜里黄鼠狼叼鸡的事还是时有发生。我那时已知道鸡有夜盲眼的毛病（天稍黑就什么也看不见了），但后来发现鸡还是个缺心眼的，尽管时不时有同类被黄鼠狼叼走，但它们好像并不怎么惧怕。夏天的傍晚往往闷热异常，鸡们总是不肯进窝，被主妇赶来赶去，赶急了，就飞到院里的树上，在树干上站成一排示威。主妇不得已拿了长棍子挨个去捅，受到惊吓的鸡们飞下树来，由于看不见，乱闯乱撞，就被主人逮个正着，一个个抓着翅膀丢进窝里。

草鸡还有一件事，让做主人的更头疼，那就是扔蛋。凡喂鸡的人家，都在院里的土坯墙上，挖一方形的小洞，里边铺些秸草让草鸡下蛋。它们也好像极懂事理，要下蛋的时候，就飞到小洞里，等下完蛋还知道邀功，“咯咯蛋、咯咯蛋”地通知主人，这蛋是自己下的。但也有的草鸡好像故意和主人作对，不在自家的窝里下蛋，偏要把蛋下到邻家的鸡窝里，这就是所谓的扔蛋行为了。扔蛋往往会导致邻里失和，不管对方是真不知道，还是假装装糊涂，到最后都免不了大吵一场，然后长时间互不搭理。

我姥姥家原先有只草鸡，在家里混吃混喝，啥都正常，就是不见下蛋。家里人就知道它肯定是扔蛋了，但始终找不到证据，小姨就日里跟着它，后来发现它经常出入姥姥屋后圪台下的果园，便也扒开栅栏跟了进去，终于在一丛芍药花里找到了这只草鸡。原来它在这里已经下了七八颗蛋了，逮到它时，它已经孵出了几只小鸡，这家伙！竟然悄无声息就做了妈妈。结局当然是美好的，那个傍晚，我小姨赶着草鸡，草鸡带着它的孩子们，披着一身五彩的夕阳，浩浩荡荡地回家了。

冬日

北方的冬天，寒冷而拖沓。一入冬，鸟兽们皆隐去了踪影，偶尔有老鸹在干树枝上扇动一下翅膀，很突兀地叫两声，越发衬托出山村的空寂和寥落。

天一冷，人也变懒了。只有老人闲不住，依旧爱串门，却也只限于左邻右舍之间的走动了。身上的棉袄，穿了多年，拆拆洗洗、缝缝补补，里边的棉花早成了烂套子，穿在身上不暖和不说，还像套了件硬盔甲，即便这样，还是要每天裹着破袄出去转转。其实，能够帮助抵御风寒的，还亏了那条系在腰间油脂麻花用棉布做成的缠带。



几个老人围着火盆，说说年景，絮叨些陈年旧事，再絮叨会儿人心不古。所谓的火盆，不过是装满粗糠的破脸盆或者破铁锅，上面盖两锹未燃尽的干柴，先冒一阵烟后，红红的火炭把粗糠燃着了，粗糠耐燃，足够让几个老人围坐着说一两个时辰的话。其间，不时有小孩子跑进屋来，手里拿个软柿子，用拨火棍拨拉几下粗糠，然后在火盆上架两根火筷子，把柿子放在上面烤。等到一面烧焦糊了，卷起了黑皮，再翻过来烤另一面。总是不等柿子烤透，就抓起来在衣襟上抹一下，捏着柿盖子，吸溜进肚子。有时也会在火盆底部埋两个蔓菁（土豆），蔓菁不快熟，总是要等灰烬灭了，才能闻到诱人的香气，刨出来，顾不上剥皮，照样是三口两口就下了喉咙。

冬天里，总是要下一两场雪，日子方显得不枯燥。雪一下，老人就喜欢背着手，到野地里转转，脸上的皱纹，也会舒展几分。小孩子更是兴奋不已，在院子里跑来跑去，仰起脸、伸出舌头，接飘扬的雪花。

我趴在窗台上看雪，看久了，就觉得眼睛涩涩的，疑心灰蒙蒙的天空里，藏了张筛面箩，悄无声息地抖动……坡谷、沟梁就都白了，圆乎乎地，不见了棱角。

母亲说，很早以前，天上不下雪，下的就是白面。

有一年，玉帝打发一个仙人下人间体察民情。仙人变化成一个要饭的，到一户人家敲门讨饭，那家的女人，抱着一个小孩出来，听说是要饭的，就说天上下白面，还有吃不上饭的？不过，你来得还真不是时候，刚才有一张饼，我给孩子擦了屁股了。仙人悻悻而去，回到天庭，把此事禀报给玉帝。玉帝听了大怒，立即下旨：以后不准给人间下白面，改为下雪。

只要一下雪，母亲总要把这故事讲上一遍，说浪费粮食是造罪，天上的神仙知道了，会生气的。好在那时少吃没喝的，普通人家只能勉强填饱肚子，浪费也就无从谈起了。

好歹天总算晴了。初时，太阳像个蛋黄，慢慢地就变成一面明晃晃的盘子，冰凉地挂在天空里，却也把屋顶的雪晒软了，屋檐下开始有雪水缓慢滴落。总是在第二天里，屋檐下会挂满冰凌锥，像吊了一排水晶萝卜。调皮的男孩子会找根木杆照着它们捣，捣掉一根掉地上了，招惹得一堆孩子跑过去哄抢，笑声传得很远……山村一沸腾，就感觉春天近了。

打柴

柴火是山里人的命脉，做饭、取暖都离不开它，所以山民农忙时侍弄庄稼，农闲时上山打柴，习惯成了自然，就不会有人去想太多。看谁家日子过得瓷实不瓷实，就看他家屋后有没有垒成小山一样的柴火垛。

山里人打柴，有两样东西是必带的，镰刀和斧头。镰刀用来割小灌木的枝条，斧头则用来对付一些树桩或枯朽的树干。早出晚归是上山打柴的正常现象，晌午赶不回来了，就喝些凉水，吃点干粮对付一下。

我上小学后，有一年八月十五回乡，曾跟随



舅舅上山打过一次柴火。一路上，他走在前边用镰刀披荆斩棘，我在后面哼着歌，拽着花草玩，或者恶作剧地故意赶跑停留在蓬蒿菊上的一只蝴蝶。

上到山顶，舅舅顾不上歇息，就开始忙活着砍柴。我则左顾右盼，终于发现不远处有一株结满果实的沙棘。我跑过去用手小心翼翼地折了几枝，然后把果子一个个拽下来，塞进嘴里吮着，消磨时间。

时近晌午，舅舅砍好了一大捆柴。他割了两条榆树的枝条，拧了根要子，把要子从柴捆下穿过，然后用一只脚拼命地踩踏着柴火，两条胳膊则使劲拽着要子，合拢过来打了个扣，把柴火捆了个结结实实。这一整套动作干净又利落，我在一边看着，脖子伸得长长的，像只呆头鹅。舅舅用袖子擦了擦额头的汗，冲我一笑，然后把镰刀和斧头也插进了柴捆里。在我的讶然里，他用脚一蹬，柴火捆就随着山坡向山下滚去。打了几个滚，柴火似被灌木拦挡住了，舅舅一溜小跑冲了过去，照着柴火捆又是一脚，就这样一捆柴火，没有扛一下，就被舅舅巧妙地运下了山。若不是亲眼所见，我根本不知道，打柴还有这么多的学问。

一次下乡，偶然和一个朋友谈起了打柴的往事。他说小时候的黄昏坐在院里吃饭，常见有打柴的壮年归来，一行数人，一人肩上挑两捆干柴，颤悠悠地打门前经过。我听得有些失神，竟不知接什么话好。想想，当年走在夕阳里的那一行悲壮的身影，如今多已作古，心下有些悲凉。不知怎么就想起了我的二姨，想起了另一个关于一捆柴火的悲剧故事。

因为做饭时没柴烧，二姨就抱了婆婆的一小撮干柴，婆婆知道此事后，大骂不止，后来事情愈演愈烈，谁也没想到，婆媳因为一捆柴火起了矛盾，最后竟导致一对夫妻的婚姻走到了尽头。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我知道，物竞天择，不合时宜的最终会退出历史的舞台，只是谁又该为那些曾经的伤痛来埋单呢？